

西峰工业园区110KV供电技术服务续期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号: 2024HTBA00319

合同编号: QYZC2024-0398

项目名称: 西峰工业园区110KV供电技术服务续期项目

采购人: 甘肃庆阳西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甘肃中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甲方：甘肃庆阳西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和乙方)

根据西峰工业园区110KV供电技术服务续期项目、QYZC2024-0398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评标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西峰工业园区 110KV 供电技术服务续期项目

二、项目地点: 西峰工业园区

三、服务内容给及范围:

110kV 移动变电站租赁, 110kV 进线电源接入, 宏大化工和同欣石油公司 10kV 供电输出, 包括电源输入和输出相关设施的布置。

四、协议期限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总价 ¥577200.00 元(大写: 伍拾柒万柒仟贰佰元整), 税率为 13%,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完成租赁设备调试及进出线接入, 正式通电后一周内全部付清。

六、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提供乙方进入现场服务工作的所有供电审批手续、后续验收及现场征地, 保证施工顺利进行。

2、甲方负责乙方现场安全方面的相关管理规定的监督、执行, 对乙方作业过程中违反作业区域安全操作规程和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有效监督。

3、对乙方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 甲方应及时予以采纳。

4、甲方负责及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5、负责协调乙方在现场工作过程中所需联系协调的相关事项。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按照协议范围、时间要求完成该项目技术服务工作。

2、乙方自备工机具、标准工器具、施工作业及运行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自



行负责。

3、确保现场的整洁，作业完成后，垃圾运至指定地点。

4、乙方在现场时必须严格遵守相关管理制度。

5、乙方在现场作业时必须严格遵守执行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及要求。

6、甲方如未按要求及时支付服务费用，且超过7天以上，乙方有权停止供电，并由甲方赔偿乙方所有造成的损失(包括律师费)。

7、乙方负责供电服务期间供电畅通，如期间发生意外断电情况，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在供电服务期间按时维护，保障供电正常。

七、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5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代理机构1份，具有同等效力。协议所附的安全协议等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期满后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甘肃庆阳西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乙方（盖章）：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天水北路222号第6层007室-10室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日期：
被授权人： 日期：	被授权人： 日期：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270300110920008351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八一支行
鉴证方（盖章）：甘肃中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庆阳市西峰区董志塬大道金建名居9幢2401室 鉴证方代表签字：	

